

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 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采购方）：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

住所地：江宁区竹山路 78-2 号

乙 方（供应商）：南京爱德社会组织培育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汉口路 71 号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 11-1 号雨花公益众创空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三方按照“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公开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1. 合同编号：_____

2. 采购项目：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 分包(20)

3. 项目执行日期：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4. 项目需求：

总目标：以“谷仓小屋”为载体，依托谷里街道家门口系列品牌服务，计划开展便民服务、宣传展示，进一步满足辖区居民需求，拓展品牌影响力，并营造慈善氛围，推动社区慈善可持续发展，激活基层治理内生动力。

具体内容：

1. 在谷里街道建立 1 处“谷仓小屋”固定服务场所，并围绕“小屋服务内容”“街道服务品牌”等，进行服务场所上墙设计，营造服务氛围；

2. 整合资源，常态化运营“谷仓小屋”，围绕“理发、中医理疗、缝补类”等便民服务，每周至少开展 3 场便民服务，预计开展不少于 36 场便民服务；

3.为提供便民服务的志愿者开展赋能培训不少于4次，加强其公益服务规范性，提升其公益服务能力，每次培训不少于10名志愿者参与；

4.通过“谷仓小屋”展示谷里街道民政服务的品牌产品，提升品牌知名度，项目周期内不少于2篇媒体报道。

二、付款标准、付款流程和付款方式

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项目资金为8万元，大写：捌万元整。

根据《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修订)》规定，公益创投项目资金计划分三次拨付：立项评审后拨付第一批资金(总资金的50%)，项目通过中期评估合格后，项目执行进度达到50%且资金使用达到40%的项目，拨付第二批资金(总资金的30%)，项目通过结项评估合格后，拨付第三批资金(总资金的20%，根据财务审计情况，据实拨付)。

3.甲方已拨付给乙方资金高于其实际使用资金的，乙方应予以退回甲方。

三、三方权责

1.甲方

(1)负责公益创投项目具体组织，指导公益创投项目开展。

(2)组织协调项目运行中的对接、评估、督查等问题。

(3)按照项目进度及时将项目经费足额拨付给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截留、挪用。

(4)因财政审批导致的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

(1)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附件)高质量的提供约定的服务。

(2)乙方应严格按照《江宁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3)按项目执行期限规定时间内向丙方提供有关资料，积极配合对项目、资金等情况的评估和审计，并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4)必须严格遵守项目协议的相关规定，不得擅自向其他组织和个人转让项目，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约定内容，如果发生重大事项变化，需提前提交甲、丙方审批。

3.丙方

- (1)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实施方案严格、客观评估项目质量。
- (2) 定期对项目进行满意度调查、实地抽访、监测督查等工作。
- (3) 根据甲方要求,开展中期评估和结项评估工作。
- (4) 配合开展资金审查审计工作。
- (5) 加强项目指导,适时开展项目运行、财务管理、个性化辅导、项目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培训等活动。

四、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内容,未侵犯第三方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五、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采购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项目结项前,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文档资料。

六、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2025年12月25日前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项目,采购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甲方自行组织或视情邀请相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参加验收,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本项目经专家组评估,专家组项目评估为不合格,乙方应将已付项目资金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3.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或不能按期交付服务,甲方可提出终止项目,经全面审计评估验收后,项目资金依照审计金额结算,给付多余资金,乙方予以退回甲方。

4.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

违约责任。

5.如因丙方监督管理问题导致的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应当由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对实际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若需终止、修改合同，需相关方盖章同意。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各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三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不可抗力事件的处置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其他事项

1.乙方负责承担项目执行中的一切风险和纠纷。

2.乙方应严格按照项目约定认真实施项目服务，因项目实施机构自身原因未能完成项目的，3 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公益项目竞标。

3.凡提供虚假资料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虚假参与、实施公益创投的，一经发现立即取消项目参与资格，追回所获荣誉和奖励，同时在媒体进行通告，5 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公益创投或其他类似活动，列入失信名单，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对相关人员或单位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

十二、合同诉讼

各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 1.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3.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附件：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甲 方（江宁区民政局）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乙 方（供应商）：南京爱德社会组织培育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玄武支行

账 户：502758191390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 项目申报书

分包号：20

项目名称：“谷仓小屋”——谷里街道家门口的惠民服务项目

申报单位：南京爱德社会组织培育中心

填表日期：2025 年 6 月 19 日

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监制）

申报单位详细信息				
项目 申报 单位	单位名称：南京爱德社会组织培育中心			
	通讯地址：南京市汉口路 71 号			
	户名：南京爱德社会组织培育中心			
	开户账号：502758191390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京玄武支行			
	登记机关：南京市民政局			
	登记时间：2009 年 12 月 16 日			
	登记证号：52320100698357537L			
	业务范围：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能力建设、行业交流与咨询、志愿服务、服务平台运营、社会工作服务、评估服务等等。			
	机构愿景与使命： 使命：促进社会组织的发展，推动社会工作的实践，搭建行业发展的平台，推动社会治理的创新； 愿景：壮大社会组织的发展，成为和谐社会建设的重要力量。			
	党组织建设情况：2020 年中国共产党南京爱德社会组织培育中心支部委员会正式成立			
	社会组织评估等级		☒ 5A ☐ 4A ☐ 3A ☐ 2A ☐ 1A	
单位负责人 信息	姓名	职务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周立婷	主任	zhouliting@amity.org.cn	13913896350
执行 过的 同类 项目	项目名称	起止时间	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总额 (万元)
	谷里街道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2022. 5-2023. 12	谷里街道办事处	18. 5
	谷里街道社工站运营项目	2022. 12-2023. 12	谷里街道办事处	39
	2023 年度南京市鼓楼区社会工作服务总站	2023. 5-2024. 5	鼓楼区民政局	15

	项目			
	“守护两端 社区共益”尧胜社区服务提升项目	2024. 5-2024. 12	栖霞区尧化街道尧胜社区	8
	谷里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运营项目	2025. 1-2026. 1	谷里街道办事处	28. 8
项目详细信息				
分包号	20			
项目名称	“谷仓小屋”——谷里街道家门口的惠民服务项目			
招标需求	总目标:以“谷仓小屋”为载体, 依托谷里街道家门口系列品牌服务, 计划开展便民服务、宣传展示, 进一步满足辖区居民需求, 拓展品牌影响力, 并营造慈善氛围, 推动社区慈善可持续发展, 激活基层治理内生动力。 具体内容: 1. 在谷里街道建立 1 处“谷仓小屋”固定服务场所, 并围绕“小屋服务内容”“街道服务品牌”等, 进行服务场所上墙设计, 营造服务氛围; 2. 整合资源, 常态化运营“谷仓小屋”, 围绕“理发、中医理疗、缝补类”等便民服务, 每周至少开展 3 场便民服务, 预计开展不少于 36 场便民服务; 3. 为提供便民服务的志愿者开展赋能培训不少于 4 次, 加强其公益服务规范性, 提升其公益服务能力, 每次培训不少于 10 名志愿者参与; 4. 通过“谷仓小屋”展示谷里街道民政服务的品牌产品, 提升品牌知名度, 项目周期内不少于 2 篇媒体报道。			
需求分析	一、问题背景 在国家积极推动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与加强民生保障体系建设的大背景下, 民政服务站的建设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民政服务作为基层社会治理的关键一环, 其重要性愈发凸显。服务不仅要满足居民的基本生活需求, 更要注重精准性、综合性与可持续性, 以适应社会多元化发展的趋势。当前, 民政服务站被赋予了更高的建设要求, 需在服务内容、方式、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升级, 以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谷里街道作为涉农街道, 其民政服务需求具有独特性。通过深入调研			

发现，居民对便民服务的需求强烈，但服务形式单一、缺乏固定场所等问题突出。因此，本项目旨在通过“谷仓小屋”的打造和运营，整合资源，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质量，以适应社会多元化发展的趋势。

二、现状

谷里街道属于涉农街道，通过 2023 年社区服务规划调研以及聚焦“一老一小”群体展开的需求调研情况，谷里街道民政服务对象需求现状主要是便民服务需求强烈，但因其地理位置或自身原因，存在服务不能常态化开展以及服务场所不固定等问题；同时，谷里街道自 2020 年起，结合辖区居民需求及社区社会组织培育要求，开展“谷粒计划”、“谷穗行动”等品牌服务，培育了数支社区社会组织，打造了一批家门口系列便民服务项目，在辖区内有一定的服务效应和影响力。

结合居民需求以及家门口系列服务情况，2025 年，谷里街道计划打造“谷仓小屋”，将便民服务与社区慈善资源有效结合。一方面满足辖区内居民的服务需求，让服务更加精准与可持续，另一方面让“谷仓小屋”作为一个集成化展示窗口，对外展示谷里街道民政服务多年来的品牌特色，扩大民政服务的影响力。

三、痛点

（一）居民便民服务需求强烈，但服务形式单一且缺乏固定场所

1. 服务形式单一：目前谷里街道的便民服务主要集中在传统的入户服务、健康咨询等方面，缺乏创新和多样化，无法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个性化需求。

2. 缺乏固定场所：由于地理位置和资源的限制，便民服务活动多为临时性安排，缺乏一个固定的场所，导致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足，居民难以形成稳定的服务预期。

（二）服务造血能力不足，服务延续性不强

1. 资金来源单一：目前谷里街道的便民服务主要依赖于政府财政支持和外部捐赠，缺乏自我造血功能，一旦外部资金支持减少，服务将难以为继。

2. 服务持续性差：由于缺乏稳定的资金来源和运营机制，许多便民服

	务项目在短期内取得一定成效后，难以持续开展，影响了服务的长期效果和居民的满意度。 （三）品牌项目深耕多年，创新性及影响力亟需进一步扩大 1. 品牌影响力需加强：现有的品牌项目主要在本地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在更大范围内的影响力有限，未能充分展示谷里街道民政服务的特色和优势，品牌的进一步推广和发展有一定的局限性。 2. 品牌创新性不足：虽然谷里街道多年来深耕的品牌项目，但在服务内容和形式上缺乏更多创新，难以吸引更多的居民参与和关注。 四、目标群体需求 1. 民政主要服务对象：亟需固定的服务场所和便民服务，让其能够便捷地享受到家门口的公益服务；针对部分有技能的残疾人或低保老人，需要平台实现自我价值和创收。 2. 社区社会组织/辖区公益达人：自我技能展示的空间与平台，实现自我价值；服务开展过程中亟需赋能培训，提升服务技能和服务规范性。	
受益群体描述	固定服务对象类型	谷里街道民政服务对象以及参与“谷仓小屋”服务的社区社会组织社工与辖区公益达人。
	固定服务对象人数	30 人
运用的社会工作方法和理论	社会工作方法：运用社会工作督导、社会工作行政以及社区工作三大方法，通过社会工作督导、社会工作行政方法，规范化管理参与“谷仓小屋”运营的志愿者，提升其服务质量，确保服务顺利推进；通过社区工作方法，整合社区资源，开展便民服务和慈善活动，增强社区居民的参与感和归属感，推动社区治理的可持续发展。 社会工作理论：增能理论、社会支持理论以及需求层次理论。一方面，通过培训赋能和交流提升，提升服务提供者——志愿者的自我效能感，帮助他们增强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自信心，实现自我价值。另一方面运用社会支持理论与需求层次理论，以根据服务对象的不同需求层次，设计相应的服务内容，以此满足服务对象的基本生理需求，另外通过整合社区资源，	

	促进服务对象与社区其他成员之间的互动和支持，帮助服务对象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增强其社会归属感和安全感。		
项目具体实施计划			
项目板块	具体服务内容	服务时间	服务频次
“谷仓小屋”建设	一方面，结合“谷仓小屋”选址与服务内容，完成“谷仓小屋”建设方案，另一方面，围绕“小屋服务内容”、“街道服务品牌”等，进行服务场所上墙设计，营造服务氛围。	2025 年 7-8 月	2
“谷仓小屋”运营	整合“谷粒计划”、“谷穗行动”的培育优势，围绕“理发、中医理疗、缝补类”等服务，挖掘志愿者参与“谷仓小屋”运营管理中来，一方面，结合自身特长提供便民服务，另一方面发挥组织管理优势，常态化管理“谷仓小屋”，确保服务常态化有序推进。	2025 年 9-11 月	36
赋能培训	针对参与“谷仓小屋”运营及管理的志愿者开展，围绕“服务规范化管理”、“服务专业技能提升”等主题，以培训、交流等形式展开。	2025 年 7 月-11 月	4
品牌宣传	为进一步展示谷里街道民政服务站品牌特色，提升“谷仓小屋”品牌知名度，实施周期内围绕“便民服务”、“品牌产品”等策划 2 场次品牌宣传活动，扩大品牌服务影响力。	2025 年 7-12 月	2
总服务场次	44		

项目特色	一、创新性 1. 多功能服务空间：“谷仓小屋”不仅是一个便民服务站，还是一个集展示和交流于一体的多功能空间，为居民提供全方位的服务。 2. 多元化服务内容：除了传统的便民服务（理发、中医理疗、缝补类），还引入了技能培训和慈善活动，丰富了服务内容，满足了居民多样化的需求。 二、示范性 1. 标准化运营模式：通过建立标准化的服务流程和管理机制，确保服务的规范性和持续性，为其他社区提供可借鉴的经验。 2. 多主体参与：整合政府、社会组织、志愿者和居民等多方资源，形成合力，共同推动项目的实施，展示了多元主体合作的示范效应。 三、可推广性 1. 模块化设计：“谷仓小屋”的建设和服务内容采用模块化设计，可以根据不同社区的需求进行调整和复制，具有较强的适应性。 2. 成功经验输出：通过项目实施，积累丰富的经验和数据，形成可推广的服务资料，为其他地区的社区服务提供参考。
风险预计与 防控方案	风险一：服务参与度不足的风险 防控措施：首先是服务选址，前置进行规划与沟通，选择谷里街道便民服务大厅作为服务选址，服务群体直接面向前来办事的居民、五保户或特殊儿童等；其次是，强化宣传动员，联合街道民政、志愿者进行服务宣传，通过公众号图文形式，扩大宣传面，提升服务影响力。 风险二：服务质量与服务期待有偏差 防控措施：由于提供服务的均为有一定技能和时间的志愿者，其服务质量和期待可能会存在不成正比的情况，因此在开展服务前，一方面制定《志愿者服务手册》，明确服务步骤、禁忌事项，与服务对象将服务情况说明清楚，获取其认可后开展相应的服务；另一方面项目也会以赋能培训

	的形式，进一步提升参与志愿者的服务能力和专业性。 风险三：服务对象隐私风险 防控措施：参与服务的服务对象均需进行服务签到，可能一定程度会泄露个人信息，因此在服务开展前，项目方需与服务提供者签订隐私保密协议，确保服务对象隐私不泄露，不另作他用。 风险四：场地运营与管理风险 防控措施：由于场地使用的是街道便民服务大厅，可能会因为各类政策或与其他活动时间冲突，导致服务暂停，因此在服务开展前期需与便民服务大厅、物业办公室达成合作，紧急情况下转移临时服务点。 风险五：品牌影响力不足风险 防控措施：居民对“谷仓小屋”与街道其他服务混淆，可能会存在认知模糊以及未能有效触达目标群体，因此在“谷仓小屋”建设初期，可以统一视觉标识（如小屋 logo、志愿者服装），强化“便民+慈善”核心标签，另外每月定期与民政部门互动，汇报项目实施进展，利用街道“幸福谷里”微信公众号发布服务预告。		
资金预算编制			
资金来源	资金种类		金额（万元）
	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8
	社会配套资金预算 （提供证明材料）	自有资金	/
		已接受社会捐赠资金	/
		预期能接受社会捐赠资金	/
	总计		8
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明细			
（请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要求编制预算）			
服务项目	序号	预算内容	预算金额（元）

			数量	单价	小计
谷仓小屋 建设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16 天	400 元/人/天	6400
	2	志愿者补贴	5 天	100 元/人/天	500
	3	专家咨询费	1 次	350 元/次	350
	4	场地设计与改造费	2 批次	5000 元/批次	10000
	5	合计			17250
谷仓小屋 运营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36 天	400 元/人/天	14400
	2	志愿者补贴	36 天	100 元/人/天	3600
	3	活动物资费	4 批次	1500 元/批次	6000
	4	合计			24000
赋能培训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12 天	400 元/人/天	4800
	2	志愿者补贴	4 天	100 元/人/天	400
	3	专家培训费	4 次	1050 元/次	4200
	4	活动物资费	4 批次	100 元/批次	400
	5	合计			9800
品牌宣传	1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16 天	400 元/人/天	6400
	2	志愿者补贴	20 天	100 元/人/天	2000
	3	活动物资费	2 批次	3000 元/批次	6000
	4	媒体宣传费	2 次	300 元/次	600
	5	合计			15000
间接支出	1	项目督导费	6 次	350 元/次	2100
	2	交通费	5 个月	150 元/月	750
	3	办公耗材费	2 季度	360 元/季度	720
	4	误餐费	40 人	25 元/人	1000

	5	合计			4570
项目管理费（≤10%）		机构财务人员、行政人员、 机构督导、办公设备等	8000		
招标代理费		代理服务费+专家评审费	1380		
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合计		80000			
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支出明细					
预算 科目	序号	预算内容	预算金额（元）		
			数量	单价	小计
#####	1				
	2				
					
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支出合计					
项目执行团队介绍					
姓名	学历及专业	社会工作 职业资格	在项目中的 角色分工	联系电话	
万里晨 项目助理	本科 工商管理	社会工作师	项目负责人	15950496695	
郑顺莲 项目主管	本科 公共事业管理	社会工作师	项目协助执行	13291267068	
安艳丽 培训师	硕士 电影学	社会工作师	项目督导	15077874583	
周立婷 中心主任	硕士 公共管理	社会工作师	机构督导	13913896350	
高丽 行政人事	大专 文秘	/	行政、出纳	18105168390	
张潞 会计	本科 财务	会计资格证	会计	15722911252	
项目负责人	姓名	万里晨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5 年 12 月 20 日	联系方式	15950496695	
	邮箱	398383023@qq.com	学历及专业	本科/工商管理	

	社会工作 职业资格	社会工作师	从业年限	6 年
执行项目经验介绍及其他需求介绍的内容	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社会工作师。2020 年至今一直从事社会工作，主要包括街道级社工站、未保站运营、街道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中心运营、志愿者培育工作等。具体负责与执行的项目包括：谷里街道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谷里街道社工站运营项目；“谷粒计划”——谷里街道社会组织培育发展体系建设项目；“谷穗行动”——谷里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谷里街道未成年人保护服务项目。			
申报单位意见				
我单位保证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已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确保项目如期完成；确认申报书中所列配套资金数额真实有效，来源合法可靠，保证配套资金及时到位；将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审计、督导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单位盖章) 2025 年 6 月 19 日				

注：公益创投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循以下制度：

1. 《江宁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
2. 《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3. 《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绩效评估细则（试行）》
4. 《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监管细则（试行）》